



中共揭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揭西机编发〔2019〕26号

关于印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 事业单位调整方案》的通知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调整方案》已经县委深化机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揭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2019年7月30日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 调整方案

根据《广东省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体意见》《揭西县机构改革方案》和《揭西县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精神，结合部门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划转、撤销、整合组建的机构

（一）将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承担的行政职能划归机关。

（二）将县人才管理办公室承担的行政职能划归机关。撤销县人才管理办公室。

（三）将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承担的公共就业服务相关补贴审核管理等相关行政职能划归机关。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县人才管理办公室公益职能和事务性工作与县劳动力人才市场整合，组建县就业服务中心，加挂县人才交流中心牌子。

二、调整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

（一）揭西县就业服务中心（揭西县人才交流中心），公益一类，正股级。

1. 主要任务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制定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做好《广东省就业失业手册》的核发和下岗失

业人员管理工作。为自谋职业的下岗失业人员申请小额担保贷款办理有关手续。开发社区公益岗位。组织实施社区就业项目。动员组织未能继续升学的新成长劳动力参加预备制培训。组织开展就业服务。负责全县劳动力的登记、管理。搜集劳动力信息资源，为全县剩余劳动力的就地转移和劳务输出提供服务。承办求职与招聘的登记和推介，提供就业与招聘指导咨询服务，办理招工申报登记和外来劳动力就业证件的签发。协助用人单位调剂劳动力余缺办理有关手续。组织劳务交流，洽谈及劳务输出、承包协作等活动。举办常设型人力资源集市日。受理劳动代理事务。开办家政服务，开展就业转岗培训。

建立人力资源信息库，开展人力信息咨询活动、管理和定期发布供求信息。负责人才资源规划、开发工作，拟订人才流动管理规定和人才市场的综合管理工作，贯彻执行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和就业规定，负责高校毕业生及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不含师范类)的接收和推荐就业工作。负责人事代理工作，负责办理流动人员(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辞职或辞退的机关工作人员、大中专毕业生、出国留学人员的人事关系和人事档案、提供出国政审材料等业务，负责办理非国有单位接收大中专毕业生、毕业研究生工作。指导与协调有关人事人才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全县性大型人才交流会，建立和健全企业经营管理者等专业性人才市场和网上人才市场，为企事业单位推荐、引进、

交流各类专业技术人才。负责组织外商投资企业中方管理人员的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及流动人员中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收集、传递人事人才工作等信息，承担和指导全县人事系统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2. 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核定揭西县就业服务中心人员事业编制 15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

3. 经费渠道：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

（二）揭西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机构编制方案另文规定。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政府办公室、县财政局，
县委编委成员。

中共揭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30 日印发
